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4）第 020019 号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江智能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豪江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豪江智能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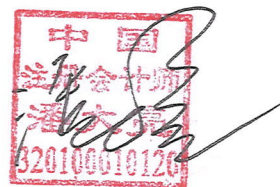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豪江智能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3 日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2023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91,61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9,858,571.75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6月5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3〕第020012号《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2023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20,151,137.62元（包含置换金额人民币141,858,652.4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人民币220,151,137.62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22,415,333.72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22,415,333.72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扣除相关手续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20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经公司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专户余额 (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鹤山路支行	532907177110266	82,262,064.97	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
2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69090078801700002434	1,170,868.69	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
3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802580201590756(已注销)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639615170	38,982,400.06	智能化遮阳系列产品新建项目
合计				122,415,333.72	

注：公司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人民币10,419.20元（为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已转至“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专户中继续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编号为2023-043）。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1,858,652.45元和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863,198.86元（不含增值税），共计145,721,851.31元。

2023年10月25日，公司完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3年8月4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2亿元。

（四）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人民币10,419.20元（为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已转至“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专户中继续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编号为2023-04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附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3,985.8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15.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22,015.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	否	25,586.31	25,586.31	7,511.63	7,511.63	29.36%	项目建设期 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	否	10,813.50	10,813.50	746.12	746.12	6.90%	项目建设期 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23 年 7 月 1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化遮阳系列产	否	24,677.14	12,586.05	8,757.36	8,757.36	69.58%	项目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新建项目						期3年	
合计	-	66,076.95	53,985.86	22,015.11	22,015.11	40.78%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 145,721,851.31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1,858,652.45 元以及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3,863,198.86 元（不含增值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额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 2 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人民币 10,419.20 元（为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已转至“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专户中继续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编号为 2023-04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及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出资额 827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讫章(1)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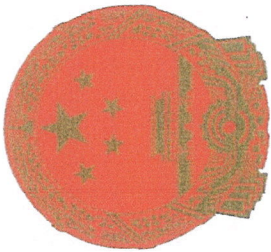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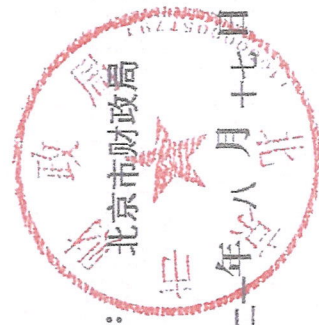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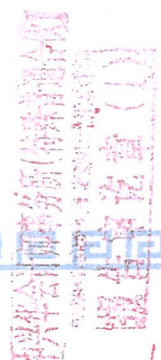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备案文件

[繁體](#) | [English](#) |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敬畏市场、敬畏法治、敬畏专业、敬畏风险、发挥合力
 请输入关键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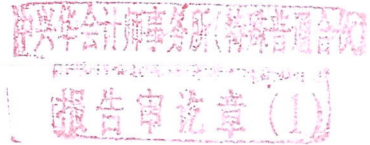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首页](#) | [机构概况](#) | [新闻发布](#) | [政务信息](#) | [办事服务](#) | [互动交流](#) | [统计信息](#) |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1/2023-00002630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7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沅镐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029-83620980
80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一路与经二路交汇处西南角济南报业大厦B座11层	0531-80995542
8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020-62922216
82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0371-65336688
83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010-65950411
84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20号	0532-35921367
85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317号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10楼	0574-87269394
86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十一层	0571-56832576
87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2号3层305室	0579-83603963-8636
88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010-85665218
8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0571-88879063
90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16号平安金融科技大厦11楼	027-87318982
9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10层	010-68360123
92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81号5层512A	010-62267688
93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022-68238266-8239
9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9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61250
96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E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97	中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9
98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424	0311-85927137
99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100	中证大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姓名 潘大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8-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2319800816361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201000101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任华贵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12-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江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2108819741216489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20000180016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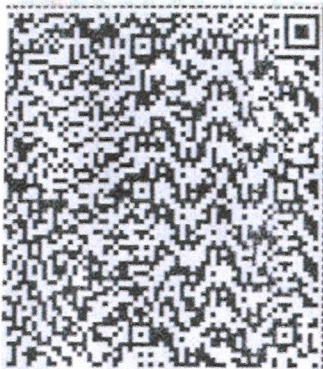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4 06 25
 年 月 日
 2014年05月1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任华贵(320000180016)
 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吕肖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07-1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7032119880711392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10000060935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2015 年 07 月 31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